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64)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基本工程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鍾錦華)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繼續監督港珠澳大橋為局方本年度工作之一，就港珠澳大橋工程各個項目，至今亦出現多宗申索，當局請以表列出以下資料：

工程範圍	合約編號	合約總價	承建商	申索宗數	申索金額	發放金額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85)

答覆：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香港接線及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工程項目的承建商有責任在合約要求的指定時間和費用內，完成有關工程。若遇到未能預計的情況，承建商可根據合約條款提出申索，並就申索提供充分理據及資料。路政署委聘的顧問工程師會審慎及獨立地評估申索個案，然後提交路政署審批。路政署會詳細覆檢顧問工程師對申索個案的評估，確保每宗申索均按照合約條款嚴格處理。

截至2018年2月底，就香港口岸、香港接線及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工程項目而言，有關承建商提出申索的資料開列如下：

工程項目	列明申索金額的 申索個案數目	申索金額	經審批金額	發放金額
香港口岸	41	56億元	36.9億元	0.1億元
香港接線	27	33億元	19.9億元	3億元
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	82	36億元	7.6億元	5.9億元

- 完 -